附件5

申报企业所在文化产业园区（市级认定）出具的证明函模板

证明函

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中心：

XX公司为在我园区(XXXX园区)入驻的文化企业，与我园区所签订的房租合同真实有效，租赁期自XX年XX月XX日起至XX年XX月XX日止。房租包含/不包含（二选一）物业费、水电费等费用。XX公司 （有/未）获得疫情期间房租减免（减免金额XX）。

我园区于XXXX年被评为北京市级文化创意产业园区。

园区名称：（盖章）

物业名称：（加盖公章）

年 月 日

申报企业所在文化产业园区（非市级认定）出具的证明函

证明函

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中心：

XX公司为在我园区（XXXX园区）入驻的文化企业，与我园区所签订的房租合同真实有效，租赁期自XX年XX月XX日起至XX年XX月XX日止。房租包含/不包含（二选一）物业费、水电费等费用。XX公司 （有/未）获得疫情期间房租减免（减免金额XX）。

园区名称：（盖章）

物业名称：（加盖公章）

年 月 日

申报企业不在文化产业园区出具的证明函

证明函

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中心：

XX公司为XXXX（地址）入驻的文化企业，与我方所签订的房租合同真实有效，租赁期自XX年XX月XX日起至XX年XX月XX日止。房租包含/不包含（二选一）物业费、水电费等费用。XX公司 （有/未）获得疫情期间房租减免（减免金额XX）。

业主名称：（盖章）

物业名称：（加盖公章）

年 月 日